

证券代码：688268
转债代码：118033

证券简称：华特气体
转债简称：华特转债

公告编号：2024-009

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-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：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4年度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是根据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，遵循市场定价原则，定价客观、合理、公允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形成对关联人的依赖，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。

一、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

（一）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

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1月1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，审议了《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，全体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，且全体董事一致通过了该议案，无需董事回避表决。

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

2024年度，公司预计与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人民币2,900万元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关联交易类别	关联人	2024年 预计金 额（万 元）	占同类 业务比 例（%）	本年年 初至披 露日与 关联人 累计已 发生的 交易金 额（万 元）	2023年 实际发 生金额 （万元）	占同 类业 务比 例（%）	本次预计金额 与上年实际发 生金额差异较 大的原因
向关联 人购买 原材料	清远市 联升空 气液化 有限公 司	2,000.00	1.70%	0	1,450.20	1.69%	预计公司采购 需求正常增长
	惠州市 惠阳华 隆工业 气体有 限公司	200.00	0.17%	0	119.30	0.14%	-
	小计	2,200.00	1.87%	0	1,569.50	1.83%	-
向关联 人销售 产品、 商品	清远市 联升空 气液化 有限公 司	200.00	0.67%	0	144.62	0.56%	-
	惠州市 惠阳华 隆工业 气体有 限公司	500.00	0.29%	4.45	162.21	0.13%	预计惠阳华隆 的产品需求有 所增长
	小计	700.00	0.96%	4.45	306.83	0.69%	-
合计		2,900.00	/	4.45	1,876.32	/	-

（三）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

公司于2023年2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，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，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为1,700.00万元人民币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2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1）。

公司于2023年9月20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，审议了并通过了《关于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增加与关联方清远市联升空气液化有限公司的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

预计金额 1,000.00 万元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116）。

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和执行情况详见下表：

关联交易类别	关联人	2023 年（前次）预计金额（万元）	2023 年（前次）实际发生金额（万元）	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
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	清远市联升空气液化有限公司	2,000.00	1,450.20	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求调整
	惠州市惠阳华隆工业气体有限公司	200.00	119.30	-
	小计	2,200.00	1,569.50	-
向关联人销售产品、商品	清远市联升空气液化有限公司	200.00	144.62	-
	惠州市惠阳华隆工业气体有限公司	300.00	162.21	-
	小计	500.00	306.83	-
合计		2,700.00	1,876.32	-

二、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

（一）关联人的基本情况

1、清远市联升空气液化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刘贤杰

注册资本：6000 万元

成立日期：2003 年 3 月 7 日

住所：广东清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创兴二路 13 号

主要办公地点：广东清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创兴二路 13 号

主营业务：生产、经营：液态气体（液氧、液氮、液氩）、医用氧（液态、气态）、食品添加剂（氮气、二氧化碳）；销售：贮槽设备、压缩机配

件、钢瓶及管阀件；钢质无缝气瓶检验（限不燃无毒气体气瓶）；气瓶（移动式压力容器）充装和销售；危险化学品经营（依据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核准范围内经营）；危险货物运输（依据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核准范围内经营）；一般项目：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安全咨询服务；专用设备修理；电气设备修理；机械设备租赁；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；专用设备制造（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）；特种设备销售；气体压缩机械销售；供应用仪器仪表制造；气体、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制造；气体、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；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。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

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：刘贤熙（持股比例 43%）、徐结洲（持股比例 37%）、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（持股比例 10%）、彭福英（持股比例 10%）

最近一个会计年度（2023 年度）的主要财务数据（该数据未经审计）：

单位：人民币 万元

类别	2023 年 12 月 31 日/2023 年度
总资产	28,305
净资产	26,546
营业收入	27,601
净利润	2,497

2、惠州市惠阳华隆工业气体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司徒健俊

注册资本：800 万元

成立日期：2002 年 7 月 15 日

住所：惠阳区沙田镇长龙岗工业区

主要办公地点：惠阳区沙田镇长龙岗工业区

主营业务：充装、销售：液化气体、永久气体、混合气体、低温液化永久气体（以上项目具体按广东省气瓶（移动式压力容器）充装许可证核定的经营范围经营）；批发（设仓储）：危险化学品（具体按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核定的经营范围经营）；钢质无缝气瓶检验；铝合金无缝气瓶检验；危险货物运输（2类）；普通货运（以上全部项目持有效期许可证方可经营）；销售：焊接器材、容器器材、容器配件、气体容器；货物及技术进出口（国家法律、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；法律、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）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：曹新林（持股比例 46%）、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（持股比例 46%）

最近一个会计年度（2023 年度）的主要财务数据（该数据未经审计）：

单位：人民币 万元

类别	2023 年 12 月 31 日/2023 年度
总资产	5,482
净资产	5,281
营业收入	4,863
净利润	928

（二）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

清远市联升空气液化有限公司、惠州市惠阳华隆工业气体有限公司均为公司的参股公司，根据实质重于形式认定其为公司的关联方。

（三）履约能力分析

清远市联升空气液化有限公司、惠州市惠阳华隆工业气体有限公司的经营情况正常，与公司的经营交往中，能够严格遵守合同约定，具有较强的履约能

力。

三、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

（一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。

公司和各关联方 2024 年度的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和销售产品等，各项交易根据自愿、平等、互惠互利的原则进行。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价格按照公平合理的原则，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，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公平、公正、等价、有偿等原则，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。

（二）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。

具体关联交易协议将在实际采购或服务发生时签署。

四、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，为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经常性、持续性关联交易，是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正常、合法的经济行为，有利于公司正常经营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。公司和上述关联方的各项交易根据自愿、平等、互惠互利的原则进行，且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，公司主要业务也没有因此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1 月 13 日